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花园东大街16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2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刘文玉、徐渊、朱险峰、孙怀玉、单英明因疫情及外地办公等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出现点多、面广、频发的态势，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生产经营工作稳定开展的基础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能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拟向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慈善总会捐赠现金人民币 2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工作，协助地方政府防疫部门共同抗击疫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